

>>>都市放牛把脉爱情解答困惑

配与不配的情感逻辑

岁月流金，流金岁月
许多人只看重那一个金字
于是开始不平衡
配与不配的情感逻辑
其实尤其能显示女人的智慧
重新认识你的另一半
把你的自定义系统纠正一下
将会得到不同的价值体系
无论是灰姑娘遇上王子
还是穷书生遇上千金小姐
概率低才会成为传奇
才会被无限制地放大
许多人在重组自己的偏见时
误以为自己是在思考

——都市放牛本周情爱语录

龙：有个外地女朋友，我们很相爱，她比我大一岁，她父母催着结婚，可是现在我没什么能力给她一个家，我工作又不稳定，不想她跟着我吃苦，现在压力好大，我该怎么办？

都市放牛：真正的相爱，不是她爱你、你爱她那么简单，而是你替她着想，她为你排忧。我有个同学，自幼失父，连大学的学费都是靠自己暑假到窑厂拖砖头挣的。他女朋友是他的高中同学，在他上大学的时候，她去照顾他瞎眼的老娘；为了打消她落榜的忧虑，他一毕业就顶住压力跟她举行了婚礼。简陋的土坯房子，连婚宴上的酒都是一块钱一瓶的那种，记忆中所有参加婚礼的人都喝得那么开心，那一年的夜晚，婚礼结束后我们东倒西歪地骑着自行车冲进夜色，每个人都有高歌一曲的冲动。

乱世：女朋友和我父母关系不好，父母不同意我们在一起，我该怎么办？

都市放牛：我一直从内心希望，所有的婚姻都能得到父母的祝福，因为这是一辈子的大事。你女朋友如果真心爱你，就会想方设法缓和她和你父母的关系。当然，你不能做甩手掌柜，没有金刚钻，别揽瓷器活。

茫茫：大一刚放假，脑海里出现了班里两个女生的影子，不确定对其中的谁动了心，烦啊。

都市放牛：这种事只要花一块钱就能搞定：抛硬币猜正反。

有点野：我真的服了我老婆，一吵架就



漫画 付业兴

往外跑，跑几天不回来，电话也不接，跑到她的朋友、妹妹那里去，怎么老这样啊？

都市放牛：跟老婆吵架很爽吗？OK，那先爽了再说。吵完架立马拿个键盘扔地上，双膝一软，抽自己两个嘴巴，用台词威胁她：老婆，你要是敢再跑，我下次就不跟你吵架了！

悠悠：和男友交往以来，他给我买过一个名牌包，是他送的，不是我要的，我的消费观里没有奢侈品。可即使我只收过他这一件贵重物品，他仍然觉得我在算计他的家产。他提出要跟我做婚前财产公证，这简直是对我侮辱。

都市放牛：选择是双向的，没有人绑着你去接受他的侮辱。我一直在想，如果女人的青春也是财产的话，能公证多好。

乱成一团：跟她在一块，她喜欢的，我都会毫不考虑地给她买；她不想吃的，我都无条件吃掉……也许越是对她好，她越觉得不满意。一直以来，我知道她心里有别人，可是她告诉我，会一心一意跟我在一起。现在，我终于明白了，原来我做得再多，在她眼里都是不满意的。骂醒我吧！

都市放牛：毫无原则地顺从终究会使女人失去个性，而爱情往往是对个性的立体崇拜。我不骂你，别以为我的唾沫星子不值钱，因为你这不是爱情。我只是伫立在寒风中，看见爱情默默地流下了屈辱的泪水。

流年：和未婚夫吵架了，原因是我以前在网上发过一个帖子，内容是我觉得对他我不

够好，让我很怀念以前的男友。帖子被未婚夫发现了，他很生气，觉得我内心还是喜欢前男友，果断跟我提出分手。我想挽回，怎么办？

都市放牛：你不是挺能耐的吗？还会借景抒情。再发一个帖子，诉说你内心的懊悔和思念，把悔意和相思之情说出水花儿来，记住，一定要真情流露，然后让你的朋友把地址发给他看。如果他不回头，再发。如此者三，他还是不回头，你就要很小人地想：那个帖子只不过是他分手的一个借口。

两两相望：结婚的时候，房子、车子、票子，什么都没有，每年过年还不让我回娘家，这样公平吗？

都市放牛：当然不公平。但是，我得满脸猥琐地问你：你为什么会嫁给他？我们可以甘心接受贫穷，但是决不甘心接受变态。问题是，他又没有绑架你，腿长在你身上，你为什么不能为自己活一回？

不会流泪：他眼里只有性，没有爱，我付出了那么多，他却伤害了我。当初为了得到他，我撒了那么多的谎。怎么让这个混蛋得到应有的惩罚，让他以后别骗其他人？

都市放牛：虽然你说得那么冠冕堂皇，其实只不过是一种报复心态而已，最起码是不想看到他得意洋洋的那副嘴脸。被蚊子叮了一口，有条件可以拍死它，不过流的却是自己的血；没条件拍死它，那就让它随着它的季节一起灭亡吧。

给点提示：他是一个没有上进心的人，曾经对他的好感荡然无存，只有日积月累的厌恶，我不知道自己还能忍受多久，每次看到宝宝时，我会宽慰点，也会暗示自己不要计较那么多，但是只要一看到他的人和他做事方式，我又开始生气，反复纠结着。

都市放牛：有时候，女人眼中所谓的男人没有上进心，就是这个男人跟别人一比，没有挣钱的能耐。

其实在这个世界上，所有的男人都憋着一口气。男人很累，但不是所有的男人都能出人头地。女人在厌恶和生气的同时，是否丈量过自己的心态？不要只觉得自己委屈，而忽略了男人的委屈。

都市放牛



主持人：东东枪 网络知名人士

男，1982年生。文科生。毕业于对外生意买卖大学。现在是广告公司的创意工作者。喜爱并擅长乱点鸳鸯谱。

邮箱：ray.hao@126.com

互动网址：love.dsqq.cn“食色男女”频道

区 | 荷尔蒙

初夜之后

逃河马/文



Q：我曾经幻想过我的初夜，在新婚之夜给我爱的人。现在却被男友粗暴夺去了，完了之后他抱着我说：你是我的女人，我们毕业后就结婚吧。我给了他一巴掌，让他滚，死都不会嫁给他，脑里只有一个念头，我不是处女了，以后谁还会要我？

问题女士是我目前见过逻辑最混乱的提问者。让逃河马来翻译一下你的问题，你并不是真的担心以后没一个人肯娶你。你担心的是，你不是处女了，你的“优势”似乎减少了，你的选择余地也可能因此减少，你没这么容易“跳槽”了。

别否认，因为这会让你更加虚伪。你把自私美化成“想要把你的初夜在新婚之夜给你爱的人”，那么，你爱你的男友吗？如果你爱他，你不是把你的初夜献给了你爱的人吗？只不过在时间上提前了一点。这毕业结婚的许诺应让你觉得温暖和安心才是。

好吧，也许你不爱男友，那么我确实对你把初夜浪费在他身上深表遗憾，也对你的美好理想被彻底粉碎表示同情。但是这语焉不详的“粗暴夺去”却是观众们最关心的情节。他是不是一路粗暴地把你拖出宿舍，拖进房间？如果是这样的话，一个巴掌实在太便宜他了。强烈支持你报警，怎么都该把他关个十年二十年，关到他出来后性无能为止。

你不会报警，多半是因为这种“强暴的夺去”不是他单方面的行动。群众的眼睛是雪亮的，我们看见一对情侣你情我愿地共处一室，躺在床上。你也许只是想这么躺着，但你那位猥亵的男友和世界上大部分男人一样，觉得躺着就意味着你默许做爱了。你也许反抗过，那么一下下，但你都没在这过程中给他一个耳光。你半推半就地“被夺去”了。

从生理上来说，你们双赢了，从社会心理上来说，你吃亏了。你觉得吃亏是因为，你只爽了那么一下子，却把自己以后甩掉他的可能性变小了。那么多婆婆婶婶告诉你，那样你就卖不出好价钱了，如果有一个人愿意出价，也只好就这么着了。

而他呢，他在爽了的同时，用这种社会心理绑住了你，却不用绑住他自己。他以后有无限机会，还有一个你来保底。于是刚烈的你，顿觉委屈，不愿意让他的如意算盘得逞，便想让他尝点苦头，这唯一能在你掌握中的惩罚便是一个巴掌和“不嫁”的气话了。

终于把你的逻辑理顺了。逃河马猜，你们已经和好如初了。如果没有，放心吧，世界上有很多男人并不是按照你婆婆婶婶以为的行情来出价的。

>>>东东枪乱点鸳鸯谱



蒲松龄在《聊斋志异》里提到过这样一个故事——

某县有一捕快，由于公务，时常几日不回家。久而久之，妻子便在家中与一少年私通起来。

一日，这捕快回家，正遇见那少年从自己家中出来。心中起疑，便苦苦诘问妻子。起初，妻子拒不承认，直到他在床头见到少年落下的东西，妻子才无言以对，承认了奸情，并当即“长跪哀乞”。捕快正在气头上，不听妻子的告饶，扔了一条绳子给她，让她自杀谢罪。妻子应允了，但提了个要求，要先把自己打扮体面再上吊，原文写的是“请妆服而死”。

捕快答应了，妻子便进里屋去打扮。他在外头自己喝酒，一边喝着一边还不断“呵斥频催”。不久，妻子打扮已毕，“炫服”而出，又含涕拜曰：“君果忍令奴死耶？”捕快“盛气咄之”。妻子便又走回去，眼看着就把自己吊上了，忽听得捕快“掷盏锵然”，喊了一句——“哈！返矣！一顶绿头巾，或不能压人死耳！”

再后来，就“遂为夫妇如初”了。

这个故事曾被汪曾祺改写成一篇小说，还给这捕快起了名字，叫“捕快张三”。那篇小说中，就多了些细节。比如，妻子“请妆服而死”的那段——

“我错了。你打吧。”

“打？你给我去死！”张三从屋梁上抽下一根麻绳，交到媳妇手里。

“要我死？”

不为浮云

“去死！”
“那我得死得漂漂亮亮的。”
“行！”
“我得打扮打扮，插花带朵，擦粉抹胭脂，穿上我娘家带来的绣花裙子袄。”

“行！”
“得会子。”
“行！”

以及妻子“炫服”而出的样子——

一会儿，媳妇出来了：喝！眼如秋水，面若桃花，点翠插头，半珠押鬓，银红裙袄粉缎花鞋。到了外屋，眼泪汪汪，向张三拜了三拜。

还有结尾处那“掷盏锵然”的情节——
媳妇进了里屋，听得见她去搬了张杌凳，站了上去。拴了绳扣，就要挂上了。张三把最后一杯酒一饮而尽，“叭叉”一声，摔碎了酒杯，大声叫道：“哈！回来！一顶绿帽子，未必就当真把人压死了！”

这天晚上张三和他媳妇，琴瑟和谐。夫妻两个，恩恩爱爱，过了一辈子。

但明伦评点《聊斋志异》时，曾在那个“哈”字旁批道：“此一字误了多少讲忠孝、讲气节人”。好像在他看来，捕快这一时的反悔，是大不应该的。舍不得美色、听不得哀泣，不是有气节的大丈夫所为。但他的眉批里却又有一句“绿头巾不能压人死，其精神全在一哈字”，似乎又是说这“哈”字的难得。到底这一声“哈！”该不该喊？

倒是汪曾祺说得明白。蒲松龄原文的一句“遂为夫妇如初”，到了汪曾祺的笔下，就点得更透亮了——不只当晚“琴瑟和谐”，还“恩恩爱爱，过了一辈子”。

其实可以设想一下，捕快张三若死硬到底，他那“眼如秋水，面若桃花，点翠插

头，半珠押鬓，银红裙袄粉缎花鞋”还“眼泪汪汪”的小媳妇真的悬梁自尽了，又会怎样？女人一死，所有人，包括捕快自己，有谁会从中得到什么好处吗？恐怕也只有左邻右舍各路闲杂亲友，包括毫不相干的但明伦等人，给出的几句“纯爷们儿”之类的褒扬夸赞吧？

汪曾祺的小说里还写到，“媳妇到里屋去打扮，张三在外屋拨开咸鸡子，慢慢喝着酒。”后来还举着酒杯，自言自语——“你说这人活一辈子，是为了什么呢？”

我想，张三能喊出那一声“哈”，就是因为他想通了这个问题：“你说这人活一辈子，是为了什么呢？”

什么是浮云？那些毫不相干的各色人等，在各处随口说出而又转瞬即被忘怀的评议褒贬就是最浮的云。

汪曾祺的笔下，那个乖巧而貌美的小媳妇儿已跃然纸上。我们这些后来人，单看到那几行文字，就已心生贪念，数百年前的捕快张三于咫尺之间面对那花俏娇嫩的小媳妇儿时，又哪里舍得？

绿帽子是否能压死人，此事并无定论。不是谁都能一咬牙一狠心真就豁达起来的，也不是哪声“返矣”都能换来“夫妇如初”的好下场。甘苦须要亲尝，冷暖皆是自知。

那小媳妇儿是聪明人，知道如何用自己的美好唤起自家丈夫的爱意。张三也是个聪明人——他知道日子是自己过而不是给别人观赏的，他知道人不该为那些浮云而为难自己，不该为了那些浮云，反把自己当作了浮云。



如果您想给本版专栏作者留言，欢迎登录love.dsqq.cn，点击情感频道“食色男女”论坛留言互动，也可邮件至viviyyc@126.com

书信地址：南京市洪武北路55号置地广场602室爱周刊 邮编：210005